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學生職涯輔導作業要點

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4 年 9 月 22 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學生就業輔導、畢業生服務與就業升學狀況調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並提供各科系未來課程規劃之參考，特訂定「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學生職涯輔導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職涯輔導單位：
 - （一）學務處校友暨職涯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二）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以下簡稱學輔中心）
 - （三）各教學單位及相關行政單位。
- 三、本校職涯輔導依據學生職涯輔導作業流程圖（如附件一）辦理，以落實職涯輔導工作作業項目說明如下：
 - （一）本中心於新生訓練時宣導教育部 UCAN 就業職能網。
 - （二）本中心於新生訓練時宣導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Rich 職場體驗網。
 - （三）學輔中心與各系科每年定期辦理 UCAN 就業職能施測，施測檔案提供各系科及導師協助輔導學生個人生涯興趣規劃，及專業能力培養。
 - （四）本中心每年定期辦理職涯專題演講及適性測驗，施測資料提供各系科及導師協助輔導學生個人生涯興趣規劃，及專業能力培養。
 - （五）各系科導師於應屆畢業生離校前協助完成教育部畢業生流向調查。
 - （六）本中心每年 9 月至 10 月辦理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電話訪查，並將資料彙整統計後提供各系科作為課程設計及學生輔導之參考資料。
 - （七）各職涯輔導單位於每年定期規劃辦理職涯輔導活動如：生涯規劃、學習規劃、職場探索、性向測驗、職場倫理、職場發展趨勢、就業準備技巧、履歷準備、面試技巧、國際禮儀、校園徵才、雇主說明會、升學輔導、職涯輔導課程等。
 - （八）本中心及各系科提供各種證照考資訊供學生參考，並協助學生報名參加。
 - （九）各系科設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及業界導師，提供學生專業領域職涯諮詢輔導，業界導師制度實行要點另訂之。
 - （十）本中心及各系科定期規劃及協助應屆畢業生就業輔導及就業機會之相關活動。
 - （十一）各系科應協助辦理畢業生資料更新與調查：
 1. 應屆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前應至學校網頁更新學習歷程檔案資料(e-portfolio)。
 2. 畢業生畢業 1.3.5 年後追蹤及調查。
 3. 每年 10 月至次年 2 月辦理畢業生就業雇主滿意度調查，並將調查結果送各系科作為科務與系務發展及課程規劃參考。
 4. 每年 10 月中旬各系科需提供本中心傑出校友推薦表至傑出校友遴選

委員會，獲選之傑出校友將於校慶時公開表揚。

5. 以上相關資料由本中心更新與建檔，並摘要公告。

四、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